

檔 號：  
保存年限：

##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9樓

承辦人：李亦欣

電話：02-27208889/1999轉6373

傳真：02-27256372

電子信箱：edu\_pe.15@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臺北市中山區大佳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5月16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國字第1083045751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臺北市107學年度國小新課綱課程博覽會暨前導學校成果發表會」實施計畫  
(5043776\_10830457511\_1\_ATTACH1.pdf)

主旨：檢送「臺北市107學年度國小新課綱課程博覽會暨前導學校成果發表會-【素養新契機·國教展新局】」實施計畫1份，請鼓勵貴校教師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臺北市107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及臺北市107學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國小前導學校執行計畫辦理。
- 二、為落實十二年國教課程與教學相關方案，活化教師教學內涵，提升教師教學績效及教學品質；建構教師專業支持系統與教學知能分享機制，透過分享交流與對話，提升課程發展、教學設計、評量知能等專業能力；豐厚各校發展課程模組能量，提升校訂課程發展能力，展現本市推動十二

大佳國小 1080517



\*RHAA1083002980\*

年國教課程與教學整體執行成果，訂於108年6月5日(星期三)上午8時40分至下午4時30分假本市永安國小特辦理旨揭成果發表會。

### 三、旨揭活動相關資訊如下：

#### (一)活動流程

##### 1、上午時段

- (1)08：40-09：25臺北市課程種子學校成果發表
- (2)09：30-10：10開幕式
- (3)10：25-11：25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
- (4)11：30-12：20動態說課-前導學校暨課程先鋒學校  
成果發表

##### 2、下午時段

- (1)13：30-14：40各領域素養導向評量示例分享及教育創新與實驗教育獎勵補助計畫期末成果發表
- (2)14：50-16：10與大師對話「課堂最美的風景-談跨域課程的實踐」
- (3)16：10-16：30綜合座談(閉幕式)

#### (二)參與對象

- 1、學校薦派：本市各領域國教輔導團及本市國民小學每校至少薦派1名。
- 2、參與教育部前導學校每校至少應出席2人及本市課程先鋒學校至少應出席2人。
- 3、申請本市教育創新與實驗教育獎勵補助計畫之學校至少應出席2人。
- 4、邀請本市國民中小學各校家長會會長、教師會會長及教師。

- 5、因教室空間有限，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各場次開放至多25名師長入班觀課。其餘各場次開放至多30名師長參與。
- 6、各協辦學校請至少派員1名行政人員隨行並協助庶務工作。

### (三)報名事項

- 1、即日起至108年5月28日(星期二)下班前，請逕行登入臺北市在職研習網(<https://insc.tp.edu.tw>)報名，待學校確認薦派之後再至臺北市國小教師精進教學網(<http://tten.tp.edu.tw/>)以單一身份驗證方式進入系統選課(A、B、C場次皆須選課)。倘若如單一身份驗證無法登入，惠請各校資訊組長或系統師協助設定。
- 2、報名如有任何問題請與臺北市幸安國小專案教師林佳儀老師聯繫2707-4191#3911。
- 3、全程參與活動者，核予參與教師6小時研習時數。
- 4、與會師長請於活動當天攜帶行動載具(智慧型手機或平板電腦)，以利線上填寫公開授課專業回饋表。且配合無紙化政策，現場不提供書面資料，請自備行動載具掃描QRcode。
- 5、當天活動備有午餐，為響應環保政策，請攜帶環保杯及環保筷與會。
- 6、配合校園安全管理，請與會人員攜帶識別證。

### (四)注意事項

- 1、參與本活動之本市所屬人員，核予公假派代出席。
- 2、學校停車空間有限，不提供車位，惠請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前來。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含附設國立小學）、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社團法人台北市教師會、臺北市國小家長聯合會（請大佳國小代轉）

副本：



裝

訂

線

